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完成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鲁北集团”）拟通过公开挂牌征集程序，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年4月11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一、鲁北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事宜前期进展情况

2018年9月5日，公司发布公告，鲁北集团增资扩股项目已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挂牌起止日期为2018年9月5日至2018年11月5日，并由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组织实施交易。

2018年11月9日，公司发布公告，截止挂牌公告期满，有一家意向投资方汇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泰集团”）提交了投资申请，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组织交易。

2019年3月13日，公司发布公告，山东鲁北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鲁北高新区”）、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集团”）、汇泰集团、鲁北集团于2019年3月8日签署了《增资协议书》。

2019年4月29日，公司发布公告，滨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对鲁北集团所持公司股份间接转让事项进行了批复，同意鲁北集团所持公司股份间接转让。

二、鲁北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事宜最新进展情况

2019年7月25日，公司接到鲁北集团的通知，鲁北集团增资扩股项目已完成增资

款支付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工作，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至此，鲁北集团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的相关工作已全部完成。

本次变更登记后，鲁北高新区持有鲁北集团44.4%股份，锦江集团持有鲁北集团35.6%股份，汇泰集团持有鲁北集团20%股份。鲁北高新区仍为鲁北集团相对控股的第一大股东。鲁北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无棣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